

范成大诗所见的吴中农业习俗

王利华

(中国农业科学院
南京农业大学) 中国农业遗产研究室

南宋时期,著名的田园诗人范成大采用诗歌这一特殊的艺术形式,对其故乡吴中(特别是石湖附近)的农业习俗进行了广泛的记咏,成为历史上第一位全面记录吴中农业习俗的人士。通过他的诗咏,我们看到,南宋时期吴中粮食、蚕业、园艺、畜牧生产全面发展,与农业相关的风俗习惯丰富多彩并具有浓郁的地区特色。丰富多彩的农业习俗,从一个特定的侧面,标志着南宋时代吴中农业文化的全面成熟。

在中国古代灿若繁星的众多诗人中,南宋时期的范成大(字致能,号石湖居士,1126—1193年)是一位以擅长写田园诗而著名于世的伟大文学家,他的田园诗不囿于描述个人的闲适生活,而是广泛深入地反映农村社会实况,诗风清新妩媚,情趣交融,具有极高的艺术欣赏价值;其中最精彩动人的,乃是那些以作者故乡吴中,特别是石湖一带的水土风物,民情习俗为吟咏对象的篇章,它们宛如一幅幅农村风俗画卷,真实地展示了当时吴中农村丰富多彩的社会风貌,而其对于当地农业生产习俗的记吟,尤为值得重视。本文拟以《石湖居士诗集》为基础,结合其它文献记载,对范成大诗中所述及的吴中农业习俗略作条陈。不妥之处,尚祈方家指正!

在范成大所生活的时代,经过吴人艰苦卓绝的垦辟经营,吴中早已成为塘浦纵横,圩田弥望,村庄星列的繁华沃土,当地以水稻生产为中心的泽农文化已经发展到了相当的高度,在外部景观、生产结构、生产技术和生产习俗等诸多方面,均形成了与其它农业区域卓然不同的文化特色。范成大以优美动人的诗句,形象生动地展现了这些特色。在他的诗中,不仅有清溪碧浦、烟柳堤塘、白道新郭、苍烟故城、石桥朱塔、小渡画船……;更有菲菲稻花、金黄稻浪;有桑原连天碧,麦陇接山青;有嘉果满园、梅橘金黄樱桃紫,珍蔬畦畦,菘心青嫩芥苔肥;有千亩菱茭、宿鹭孤鸣,万顷荷花、白醉红酣;还有村落之中的嘈嘈缫车、汹汹草市、编阑成阵的鸭群和碌碡傍、桑荫下的牛驴;……充分展示了南宋时期吴中地区粮食生产与多种经营相结合的、多彩多姿的农业文化风貌。

范成大对吴中农业文化风貌的展示,并不局限于对外在景物的轻描淡写,而是还注重切入各项农业生产活动的实际情况,对吴中农民长期以来在不同农事活动中所形成的特殊风俗习惯,更是深入体察并加以吟诵。

一、粮食生产习俗

自远古以来，水稻即是吴中的主粮作物；至南宋时期，这里的稻作生产高度发达。

稻品繁多 范成大诗反映，当时吴中的水稻既有早稻、晚稻之分，又有籼、粳、糯稻之别，品种繁多，品质优异，形、色、气味各不相同。对此，作为吴人的范成大颇感自豪。在《劳畲耕》一诗中，他是这样向异乡的人们夸耀吴中精美稻品的：

我知吴农事，请为峡农言：
吴田黑壤腴，吴米玉粒鲜，
长腰匏犀瘦，齐头珠颗圆，
红莲胜雕胡，香子馥秋兰，
或收虞舜余，或自占城传，
早籼与晚稈，溢吹瓶。^①

根据其诗注，我们知道他在此已随口罗列了吴中当时所栽培的长腰（即箭子稻）、齐头白、红莲稻、香子稻、舜王稻、占城稻及稈稈、早籼等8个不同品种。吴中稻品之繁众由此可以概见。

范诗还反映，南宋时期，吴中水稻生产在时令安排上已经形成制度，在不同的生产环节中都有一些固定的习惯。

择吉浸种 每年仲春二月，春雷震动、春雨连宵，正是浸种下秧的节令。农家选择良辰吉日，开始打开藏种的稻包、浸谷准备播种^②，心中充满了对丰收的期盼。有诗云：

吉日初开种稻包，南山雷动雨连宵，
今年不欠秧田水，新涨看看拍小桥。^③

披絮移秧 农历五月上旬，已是黄梅季节，吴中梅霖倾泻、百渎交流，淫雨连绵，寒气依旧袭人。其时正值麦子吐穗扬花，故而当地俗称“麦秀寒”^④。这时，农家忙于移秧插田，“披絮移秧”乃是当地一种颇为引人注目的特殊农俗景象。有诗为证：

梅霖倾泻九河翻，百渎交流海面宽，
良苦吴农田下湿，年年披絮插秧寒。^⑤

又云：

五月江吴麦秀寒，移秧披絮衣尚单，
稻根科斗行如块，田水今年一尺宽。^⑥

移秧食麦 不过，吴中稻有早稻、晚稻之分，移秧的时间也有早、晚的不同，晚稻移栽要待麦收之后，“犁田待雨插晚稻，朝出移秧晚食麦”^⑦，又是当时吴中农家所常见的风习。

① 《石湖居士诗集》卷16。下文注凡未注书名者均属《石湖居士诗集》。

② 据元·娄元礼：《田家五行》卷下《涓吉类》载：江南农俗以甲戌、乙亥、壬午、乙酉、壬辰、乙卯之日为浸谷种吉日。

③ 卷27，《四时田园杂兴·春日田园杂兴》之十一。

④ 清·顾禄《吴趋风土录》记“麦秀寒”在四月。

⑤ 卷26，《芒种后霪冷三绝》之三。

⑥ 卷27，《四时田园杂兴·夏日田园杂兴》之二。

⑦ 卷11，《刈麦行》。

连枷脱粒 经过数月劳碌,待到深秋时节,霜染枫林,岁晚晴和之时,吴中农家忙于获稻,处处是“一段农家好风景,稻堆高出屋山头”。^① 割稻甫毕,便要脱粒,连枷是吴中农家主要的脱粒工具。当此之时,家家户户,连枷击稻之声,彻夜达旦,恰如诗中的描述,是:

新筑场泥镜面平,家家打稻趁霜晴,
笑歌声里轻雷动,一夜连枷到天明。^②

开船送租 但是,贫苦农家一年的辛苦所得,常常不过是一场空欢喜,他们并无权享用自己的劳动果实。脱粒打场之后,开租船交租粮乃是常年不变的风俗习惯,农民眼睁睁地看着满船“粒粒如珠白如霜”的稻米运进他人的仓库,而自己只剩几斗糠皮哺喂儿女^③!

俗重二麦 范成大诗屡次吟及吴中的麦类生产。麦子在吴地落户虽迟,但自六朝以后经历代政府的积极提倡,吴中麦作逐渐发展;靖康之乱以后,宋室南渡,北人流寓,对麦子的需求急剧增长,南宋政府也采取一些鼓励政策以推广麦类种植,“佃户输租只有秋课,而麦收之利独归客户”,因之,广大南方地区麦类生产迅速发展,处处“竞种春稼,极目不减淮北”,^④ 吴中虽地处水乡泽国,麦作同样大为发展。当时,吴中的麦子有大麦和小麦,范成大诗或称“二麦”,对于普通农户来说,“二麦”的丰歉实关系到全家一年的生计,其重要性仅次于水稻。范诗有云:

二麦俱秋斗百钱,田家唤作小丰年;
饼炉饭甑无饥色,接到西风稻熟天。^⑤

可见,当时麦子实为吴中农家数月之食,吴俗因而将二麦的丰收称作“小丰年”;只有二麦丰收了,种田之家方可面无饥色、免受断粮之苦。

刈麦插禾 随着麦作的发展,麦类种植由旱地推进到水田,相应地,吴中的农作制度也发生了革命性的变化,稻田种麦、刈麦插禾,在当时的吴中地区渐成为一种常见的生产习俗,具有革命性意义和深远历史影响的稻麦两熟制开始形成,范成大《刈麦行》中“腰镰刈熟趁晴归,明朝雨来麦沾泥;犁田待雨插晚稻,朝出移秧晚食麦”^⑥ 之句正反映了这一历史实情,与朱长文《吴郡图经续记》“吴郡地沃而物夥,……其稼则刈麦种禾,一岁再熟”的记载正相映照,这无疑是吴中农业生产习俗的一个重要大发展变化。

二、蚕业、园艺、牧养习俗

吴中农业并非单一的粮食生产,而是综合经营,多项并举,蚕业生产的地位举足轻重。

文献资料反映,两宋时期,江南地区蚕桑业发展迅速,逐渐成为众多农户的主要副业,地处江南腹心地带的吴中,蚕业文化更称发达。《石湖居士诗集》中众多诗句,生动地展现了吴中蚕农养蚕缫丝的独特习俗风情:

蚕月与蚕恩 每年早春时节,桑叶尖新,柳花满巷,晴日满窗,蚕农纷纷孵育蚕蚁,开始

① 卷 29,《颜桥道中》。

② 卷 27,《四时田园杂兴·秋日田园杂兴》之八。

③ 同上之九云:“租船满载候开仓,粒粒如珠白如霜,不惜两钟输一斛,尚赢糠核抱儿郎。”

④ 宋·庄季裕:《鸡肋编》。

⑤ 卷 27,《四时田园杂兴·夏日田园杂兴》之三。

⑥ 卷 11。

一年的蚕事活动^①;及至农历三月,乃是养蚕最为繁忙的季节,也是最应谨慎行事的时候,蚕农之家禁忌百端,家家户户柴门紧闭,邻曲乡里不相往来。范氏诗中有云:

三旬蚕忌闭门中,邻曲都无步往踪,
犹是晓晴风露下,采桑时节暂相逢。^②

待到蚕茧落箔“下山”,处处农家篱院,新茧如雪,堆积成山,蚕家依然是“牢闭柴荆断客过”^③,一片忙碌。这就是古代江南蚕乡所特有并长期流传的蚕月与蚕忌习俗^④。

小满缫丝 至小满前后,新茧收晒既毕,蚕家又要开始启动缫车、煮茧缫丝了,这就是吴地地方文献所称的“小满动三车”习俗的一项内容^⑤。其时,家家户户,“姑妇相呼”,互相催促,煮茧锅里,“百沸缫汤雪涌波”;架架缫车,缫声嘈囁,骤如风雨。经过数月辛勤劳动的蚕姑蚕妇,终于看到了自己用汗水换来的成功果实,“茧厚细长无断缕”,“绵茧无多丝茧多”,她们抑制不住内心的欢欣,交相庆贺。

卖新丝 然而,这种喜悦瞬间即逝,因为门前“大耆催税急于飞”,妇女们不得不连夜坐上织机,织绢纳税;或者更无暇上机,而是尽早担负新丝前往苏州城西门的丝市上售卖,以便赶上个好价钱,得钱完税(此即文献所载的卖新丝之俗^⑥)。侥幸遇上了蚕事大丰收,蚕农尚可“留得黄丝织夏衣”;倘若不幸失手,则不仅连几缕劣质黄丝也难自享,而且恐不免典儿卖女了^⑦。

除蚕业生产外,南宋时期吴中的禽畜饲养、蔬果种植、水产捕捞等也相当发达,形成了独特的风俗习惯,并具有浓郁的水乡特色。

关于吴中的禽畜,《石湖居士诗集》曾吟及牛、驴、犬、鸡、鸭等等。

筑牛宫祭土地 牛是当地的主要役畜,因此倍受农家重视。南宋时期,吴中农村有寒冬腊月筑“牛宫”的习俗,范成大是这样记咏的:

乾高寅缺筑牛宫,卮酒豚蹄酌土公,
牯牛无瘟犊儿长,明年添种越城东。^⑧

所谓“牛宫”,即是牛屋或牛栏。正如诗中所描写的那样,当地人们所修筑的牛宫有特定的式样;每当修筑牛宫时,农家还常要备办酒食,祭拜土地公公,祈求他保佑耕牛健壮,牛群兴旺,不生瘟疾。这一习俗,自唐朝以来即在吴中流传^⑨。

水面放鸭 吴中水域辽阔,草美鱼肥,正是理想的天然牧场,尤其适于放养水禽。吴中的鸭子自古有名,范成大也有诗吟及当地养鸭风情,如其有诗云:

乌鸟投林过客稀,山前烟暝到柴扉,
小童一棹轻如叶,独自编阑鸭阵归。^⑩

^① 卷 27,《四时田园杂兴·春日田园杂兴》之一云:“柳花深巷午鸡鸣,桑叶尖新绿未成;坐睡觉来无一事,满窗晴日看蚕生。”

^② 卷 27,《四时田园杂兴·晚春田园杂兴》之三。

^③ 卷 7,《晒茧》。

^④ 参拙文:《古代江南蚕俗述略》,载《中国农史》,1992 年第 4 期。

^⑤ 参清·顾禄:《清嘉录》卷 4。“三车”指丝车、油车和水车。

^⑥ 参清·顾禄:《清嘉录》卷 4。

^⑦ 卷 3,《缫丝行》;卷 27,《四时田园杂兴·夏日田园杂兴》之四、五。

^⑧ 卷 27,《四时田园杂兴·冬日田园杂兴》之一。

^⑨ 《全唐诗》卷 621。陆龟蒙《祝牛宫词》即吟此事。

^⑩ 卷 27,《四时田园杂兴·晚春田园杂兴》之十二。

蔬果生产水陆并重 南宋时期,吴中蔬果生产相当发达,对此范成大吟咏甚多。就蔬菜而言,仅《四时田园杂兴》中就吟及当地常见蔬菜如菘菜、芥菜、荠菜、水芹、莼菜、菱、藕、瓜、茅针、蓬虆、竹笋等多种。其中菘菜更是常年栽种的当家菜种,品质优良,滋味肥浓^①,倍受吴人珍爱。吴中果品,以梅、橘、桃、李、杏、樱桃、板栗为美,一年四季,嘉果不断,吴俗对美果的珍重,由范成大的诗咏也可概见:春日载阳,百花盛开,吴中处处“桃李满村春似锦”^②;谷雨时节,樱桃成熟,殷红如紫^③;待到金秋,霜染橘林,处处橘园胜景如画,正是“碧丛丛里万黄金”^④。

采菱户以种菱为生 不过,更具水乡特色的,却是当地的菱、藕生产。吴中菱角,品种不一,所产甚多。文献反映,南宋时期吴中乃有以种菱采菱为生者,范诗称其为“采菱户”^⑤,“采菱户”是由那些没有或很少有田产的贫民组成的,他们的生活没有着落,只得以采菱为生;可是官府豪族却不肯放过他们,继续向他们强征租税,进行敲骨吸髓的剥削,采菱者的生活境况十分凄惨,正如范诗的描述:

采菱辛苦废犁耜,血指流丹鬼质枯,
无力买田聊种水,近来湖面亦收租。^⑥

不过,从另一方面看,“采菱户”的出现,说明种菱在当地的农业生产体系中,也占有一定的地位。

莲藕生产在《石湖居士诗集》中也屡见咏诵,如诗中记晚春时节种莲情形云:

湖莲旧荡藕新翻,小小荷钱没涨痕,
斟酌梅天风浪紧,更从外水种芦根。^⑦

金秋到来,满塘莲子清如水,采莲女儿驾一叶轻舟深入荷丛采摘莲子,更是令诗人动情的水乡胜景;满篮清香四溢的莲子挑往市中售卖,成为吴中人家席上必备的珍馐^⑧。

吴俗重时新鱼品 吴中水乡鱼品繁多,肉质鲜美,自古名扬天下,“饭稻羹鱼”是当地最为显著而持久的饮食文化特色,而耕渔结合也是当地农业生产习俗的显著特征之一。在长期的捕捞生产中,吴中也逐渐积淀形成一些特有的习惯和风俗,其中之一是在不同的捕捞季节有不同的时新鱼品。对此,范成大诗中也时有涉及。如他有诗吟赞春天的时新鱼品说:

海雨江风浪作堆,时新鱼菜逐春回,
荻芽抽笋河鲀上,棘子开花石首来。^⑨

至于秋天时新的鯈鱼和鲈鱼,更是冠绝天下的鱼中极品。范成大在诗中这样炫耀说:

细揅张莽买鯈鱼,西风吹上四鳃鲈,
雪菘酥膩千丝缕,除却松江到处无。^⑩

吴人对时新鱼品的珍视,由此可见一斑。

① 卷 27,《四时田园杂兴·冬日田园杂兴》之七。

② 同上《春日田园杂兴》之三。

③ 卷 26,《春晚即事……》有“谷雨熟樱桃”之句。

④ 卷 27,《秋日田园杂兴》之十二。

⑤ 卷 20,《采菱户》。

⑥ 卷 27,《夏日田园杂兴》之一。

⑦ 卷 27,《四时田园杂兴·晚春田园杂兴》之一。

⑧ 卷 11,《采莲三首》。

⑨ 卷 27,《四时田园杂兴·晚春田园杂兴》之十一。

⑩ 同上,《秋日田园杂兴》之十一。

由上的陈述,我们看到,在范成大生活的年代,吴中农业生产内容十分丰富,逐步形成了以稻作为主,多种经营,水陆并重,耕渔结合的独特生产习俗和生产特色。在后来的历史发展进程中,吴中农业生产持续继承和发展了这些习俗和特色。

三、农产贸易习俗

随着地方农业经济的繁荣发展,南宋时期,吴中的农产品贸易相当活跃,农副产品的买卖逐渐形成了一些固定的习惯和风俗。《石湖居士诗集》中的有关资料反映,当时吴中城乡设有不少农副产品交易的集市,因设置的场所、交易的项目等等不同,有所谓“草市”、“河市”、“菜市”、“鱼市”等等不同名目。

菜市 一般地说,瓜果鱼菜之类的农副产品常年在市上售卖,以满足城镇居民日常饮食所需,这类交易大致常在清晨进行。“菜市喧时窗透明”^①乃是一年四季的常景;到早餐前后已属晚市了,“朝餐欲到须巾里,已有重来晚市鱼”^②,即说明了这一点。参加这类交易的,主要是城市近郊的农民,他们晨负菜蔬入市,换取一点小钱以购买日常应用之物,大抵是一种惯常的行为,范成大有诗云:

桑下春蔬绿满畦,菘心青嫩芥苔肥,
溪头洗择店头卖,日暮裹盐沽酒归。^③

丝市 在茧丝收获的季节,当地还在固定地点定期设市进行新丝交易,这种“丝市”虽属季节性的,但其对于当地蚕农来说,其重要意义却非同一般。根据范诗所提供的线索,当时苏州城的西门是吴中的一个重要新丝聚散地,“明日西门卖丝去”^④乃是蚕农们年中最重要的经济活动之一。另外,《晒茧》一诗中还有“叶贵蚕饥危欲死”一句,并有“俗传叶贵即蚕熟,经今岁正尔”^⑤之语,据此可以推测,当时江南蚕农饲蚕的桑叶,或有从市场购买的;若吴中亦如此,则当时当地的蚕桑生产商品化程度已经相当高了。

行商 除上述之外,当地所产茶叶,则常由行商上门收购。有诗为证:

蝴蝶双双入菜花,日长无客到田家,
鸡飞过篱犬吠窦,知有行商来买茶。^⑥

由此可见,当时吴中乡村还活跃着所谓“行商”,直接登门问户作买卖,与“坐贾”共同参与农副产品交易。无疑这也是一种令人感兴趣的经济民俗现象。

四、集体踏车习俗

吴中农事系命于水旱。自北宋以后,尤其靖康乱后,吴中生齿日繁,人地矛盾日趋尖锐,

① 卷 27,“自晨至午,起居饮食皆以墙外人物之声为节,戏书四绝。”

② 同①。

③ 《春日田园杂兴》之十二。

④ 卷 3,《缫丝行》。

⑤ 卷 7,《晒茧》。

⑥ 卷 27,《晚春田园杂兴》之三。

失度的围湖垦田、特别是势家豪族的乱垦滥围，严重破坏了当地的水利蓄泄系统，其抗御水旱的能力日益减弱。于是，圩区每当春、夏之交，梅雨连绵，往往是一片汪洋，田庐漂没；若遇上干旱少雨的年份，地势稍高的地方又不免河渠涸竭，稻田龟坼，对于这种情势，范成大深为慨叹^①。

春末夏初筑岸浚塘 面对这种不利的形势，吴中农民常不得不将抗旱御涝列于诸项农事的首位，每年春末夏初，筑岸浚塘成为当地第一急务，“芦芽碧处重增岸，梅子黄时早浚塘”^②，“祇今农事村村急，第一先破贮水塘”^③ 等等诗句，即是指此而言的。

梅雨时节踏车排涝 正是从北宋以来，龙骨水车（用脚踏者俗称踏车）在吴中迅速广泛地推广使用，成为农家必备的工具，为戽水排涝和引水灌田所必不可少，而圩区农民经常性的集体踏车救灾，也成为当地所特有的一种习俗，为历代文人诗客所重视。范成大有诗云：

下田岸水出江流，高堤翻江逆上沟，
地势不齐人力尽，丁男长在踏车头。^④

这正概括了吴中农民经常性地集体踏车、抗旱御涝的事实。当春夏之交，梅霖倾泻，百渎交流，河湖翻腾，圩区告急，吴中到处是“儿孙汨汰护岸，翁媪扶携上车”^⑤，男女老幼齐上阵，踏车戽水保家园，其景象更是令人经久难忘。范成大《梅雨五绝》中有一首是这样回忆上年的情景的：

梅雨暂收斜照明，去年无此一日晴，
忽思城东黄冕舫，卧听打鼓踏车声。^⑥

后世地方志书称：“吴地平夷，尽为田，略无旷土，然滨江傍湖最为低洼。凡春夏之交，梅雨连绵，外涨泛溢，淹没随之。农家结集车戽，号为大棚车。人无老幼，远近毕集，往往击鼓鸣柝，以限作息。至有累日连月，朝车暮涨而不得暂停者。”^⑦ 正为该诗作了最详尽不过的注解，同时也说明这一风俗在后世的吴中仍长期流行。

五、占候农谚

由于气候变化造成的水旱不均对于农业丰歉的影响至为严重，因此，自古以来，中国农民就不断寻求各种方法，预测气候变化及其对各种农事的影响，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和知识，占候农谚正是其中的精华，是古代农业民俗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关于吴中的占候农谚，明·正德《姑苏志》有这样一段评述，称吴中“农既专力，其用心自精。占测气候，详密多验。自元旦至于岁暮，凡风云旸雨之变，潦旱丰歉之兆，趋避弛张之宜，咸有口诀韵语，汇类极繁，谓之田家五行”^⑧。不过，吴中农民精于占候，自宋时已然，并不始

① 卷 28，《围田叹四绝》有具体的描述。

② 卷 33，《检校石湖新田》。

③ 卷 20，《光福塘上》。

④ 卷 27，《夏日田园杂兴》之六。

⑤ 卷 23，《苦雨五首》之二。

⑥ 卷 26，《梅雨五绝》之一。

⑦ 明·弘治《吴江志》卷 5《风俗》。

⑧ 明·正德《姑苏志》卷 13《风俗》。

于明代；而文人最早注意到这类民俗事象并加以记述的，就是范成大。在《石湖居士诗集》中，范成大对于当时吴中所流行的占候农谚，多有记咏。试举数例：

上巳日听蛙声卜水旱 吴中早有三月三日（即上巳日）听蛙声卜水旱之俗，唐人诗中已有“田家无五行，水旱卜蛙声”之句^①。吴中农家认为：是日青蛙叫得响亮、持久，乃是农业丰收的吉兆。范成大也采此入诗，作如下咏赞道：

湔裙水满绿瀛洲，上巳微寒懒出游，
薄暮蛙声连晓闹，今年田稻十分秋。^②

俗忌五月甲申、乙酉日雷雨 当地民俗忌五月甲申、乙酉雷雨，有雷雨则有水涝之灾，民间谚语称：“甲申犹自可，乙酉怕杀我”。芒种日的阴晴也关系重大，雨则凶，晴则吉。这是因为，它们所预示的气候变化，将直接影响到水稻的丰歉，所以农家十分关心在意。对此，范成大有诗称：

乙酉甲申雷雨惊，乘除却贺芒种晴，
插秧先插蚤籼稻，少忍数旬蒸米成。^③

立秋之后的天气，对于水稻丰歉尤为重要。由于水稻的晚期生长特别是灌浆成实都在此时，稻收也在秋季完成。不利的天气变化，常使水稻生产遭受损失，乃至功败垂成。范诗反映，当时吴农大抵以立秋后多晴好天气为吉，而雷、雨、虹见等等，则往往令农家忧心忡忡。

俗忌立秋日雷鸣 例如吴农以立秋日雷鸣为凶兆，俗有“秋字辘，损万斛”之谚，认为立秋之日若有雷鸣，则日后的天气必不利于水稻生长。范成大有一首《秋雷叹》咏此，其中有云：

立秋之雷损万斛，吴侬记此占年谷；
汰哉丰隆无藉在，政用此时鸣李衡；
向来夏旱连三月，吁嗟上诉声满屋；
讼风未整复占雷，助魃为妖天更酷。^④

年中已经历了三个月的严重夏旱，庄稼已受灾不轻；好不容易熬过酷暑，至立秋之日又遇上“立秋雷鸣”的凶兆，农家怎能不胆颤心惊？！作为一位忧民爱民的官员，范成大对这一凶兆的利害也是心急如焚，不住祝祷：“但愿吴侬言不验，共割黄云炊白玉”。

俗忌立秋后虹见 立秋之后，彩虹见于天空也是一种不祥之兆，当地农民称之为“天收”，意即稻谷要被上天收走；即使是大丰收在望，也必然因此而减损几分。范诗中“昨日东有虹，光彩照高柳；占云天掠剩，政恐耗升斗”^⑤，即指此而言。

凡此之类，不能一一罗列。要之，此类占候农谚，均以某些特殊日期或节令里的天气和其它特殊自然现象为占测依据，预测未来一阶段的天气变化及其可能对农事丰歉所造成的影响，从而判其凶吉，这属于一种前兆占卜现象。虽然其中难免掺杂一些神秘、迷信的东西，但大体而言，这些占候农谚均出自老农长期的直观经验积累，是与当地不同时令下的农事活动紧密联系在一起的，具有相当的实用性和准确性。对此，范成大是相当膺服的，在一首诗里，他极力称赞吴中农谚，说：自古以来，占测者纷纭聚讼，各执所是，但都“不如老农谚，响应捷

① 参娄元礼《田家五行》，卷上《三月类》。

② 卷 27，《晚春田园杂兴》之四。

③ 卷 26，《梅雨五绝》之二。

④ 卷 28，《秋雷叹》。

⑤ 卷 30，《七月十八日浓雾作雨不成》。

如鬼”^①。作为古代农民直觉经验和智慧的结晶，吴中占候农谚的出现和丰富，从一个特殊侧面标志了当地农业文化的成熟程度。

六、岁时节俗

在《石湖居士诗集》中，范成大记述了当时吴中所流行的丰富多彩的岁时节俗，凡立春日的行春、观土牛，上元日的灯会，春社祈年和秋社报谢，寒食、清明祭扫、戴荠花、游山寺、荐春梅，端午插艾草、菖蒲、制粽团，夏至日作健粽、疗幢，立秋日戴楸叶、食瓜水、吞小豆，七夕乞巧，重九登高，以及腊月的冬春米、灯市、祭灶、口数粥、爆竹、烧火盆、照田蚕、分岁、卖痴呆、打灰堆等等，莫不条分缕析，一一加以吟咏，反映了南宋时期吴中农村多姿多彩的节日生活风情。毫无疑问，这些节日习俗的形成和流行，正是当地农业和农村经济繁荣的重要表现。值得注意的是，其中不少民俗活动与农业生产直接关连。

“一年之计在于春”，立春乃是一年中最重要的农时节令，它标志着春天的到来和新的农业生产周期的开始。因而，自上古以来，我国先民一直采取不同方式来迎接这个非常的节日，代代相沿，形成了一些特殊的习俗。

立春日行春、鞭土牛 同其它地区一样，古代吴中曾长期流传立春日行春、鞭土牛的习俗^②，这一习俗在范成大生活的年代已然风行，他有一首《立春日郊行》就生动地记下了立春之日，吴中农民在县衙前游集成市、争观土牛和抬着土牛遍游郊乡的热闹情景^③：其时，城中郊外、津渡浦口，处处鼓乐笙歌、响动天地，金幡彩胜、张盖蔽日，喧闹非凡，极尽铺张之能事，人们不仅以此人神共娱、官民同乐，更期望隆重的节日活动能迎来一个风调雨顺的丰稔之年。

春祈秋报祭祀田土 春、秋祭社在南宋时期的吴中，也是一种十分风行的岁时农俗活动，范诗曾多次有所涉及。春、秋社日，除地方官员组织祭祀活动外，更多的则是农家各自祭祀田土。每年春社之日，吴中农耕伊始，家家户户都要备办酒菜，携往田头，祭土祀社^④，祈求土地之神保佑年中百事顺遂，无水旱之灾，农作有成。待到秋来，农稼丰收，农家更不忘报谢神灵护佑之德，纷纷殷勤致祭，常常是“豚蹄满盘酒满杯”，“男儿拜迎女儿舞”，以娱乐神灵，感谢他们的保佑，使得“今年田家胜去年”^⑤。无待多言，吴中农民对于祭社祭田土如此郑重其事，乃是农业社会崇拜土地的观念意识在岁时民俗中的具体表现，反映了广大农民对于丰收的期盼心理。

照田蚕祈丝谷 南宋时期在吴中农村广泛流行的一个更为独特的民俗活动是“照田蚕”。关于这项活动，范成大介绍说：腊月二十五日，吴中“村落则以秃帚若麻秸、竹枝辈，燃火炬缚长竿之杪，以照田，烂然遍野，以祈丝谷”^⑥。其《照田蚕行》诗，更对这项活动作了精彩的咏赞。诗称：

① 卷 16，《晓发飞鸟，晨霞满天……》。

② 顾禄，《清嘉录》卷 1《行春》。

③ 卷 3，《立春日郊行》。

④ 卷 27，《春日田园杂兴》之四。

⑤ 卷 3，《乐神曲》。

⑥ 卷 30，《腊月村田乐府十首》序。

乡村腊月二十五，长竿燃炬照南亩；
近似云开森列星，远似风起飘流萤；
今春雨雹蚕丝少，秋日雷鸣稻堆小；
侬家今夜火最明，的知新岁田蚕好；
夜闻风焰西复东，此占最吉余难同：
不惟桑贱谷芃芃，仍更苎麻无节菜无虫。^①

据此，则所谓“照田蚕”，也是一种娱乐神灵、祈求农业丰收的民俗活动，它的出现，可能与古老的崇火观念有关：在古人看来，火乃是兴旺的象征，代表光明和希望。吴中农民点火炬照田野，正是因为相信明亮的火炬是农事丰收的吉兆，能给他们带来丝、谷及其它农业物产的旺盛。不过，应该特别指出，这项活动除取悦神灵外，尚有其生产方面的技术功用：冬季在田野里点火焚烧，有除杂草、灭害虫、肥田土等等功效，我国农民很早就熟知这一点；吴中农家之“照田蚕”，不过是采用一种热烈而动人的民俗活动形式来实施这一技术措施罢了。

冬春米 除上述之外，范成大在《腊月村田乐府》中还记咏有“冬春米”这一吴中所特有的粮食加工、贮藏习俗，这种习俗一直广泛流行到明、清时代。至于其它一些岁时民俗，虽不能全然视作农业生产习俗，但其中不少内容也往往与农事相勾连，这正是古代农业社会民俗文化的一大特点，在此不能详述。

自《诗经》以来，我国诗人就有采农事入诗歌的传统；但采用诗歌这一特殊的文学形式、对同一地区众多的农业民俗事象进行广泛的记咏，则在范成大之前实未尝见之，在他之后也是甚为稀有；在这方面，范成大实开风气之先。吴地文人研究本地农业和农村民俗也由范成大开始。

一个地区农业生产习俗的形成和发展，乃是当地农业经济文化不断累积的结果；相关民俗事象的丰富、繁复程度，与该地区农业经济文化的整体历史发展水平密切相关。尽管由于诗歌体裁的局限，范成大诗对于吴中农俗的记咏，就某些具体事象来说，不免难尽其详；但他毕竟以这种形式，以当时、当地人的身份，给我们提供了关于吴中特别是石湖附近农业民俗的最早、最丰富的第一手资料。透过这些资料，我们可以看到，当时的吴中，粮食、园艺、蚕桑、渔业生产以及家庭饲养、农产贸易等都相当繁荣发达；吴地农民在抗旱御涝、占测气候以及岁时节俗等方面，也养成了许多当地所特有的并与生产实际紧密联系的习惯和风俗。通过后世文献记载可知，范成大诗所记咏的众多民俗事象，在吴中曾长期广泛地流行和传承，甚至一直影响到当代。因此，我们有理由认为，范成大诗中所见的吴中丰富多彩的农业民俗，正从一个特殊的侧面表明，南宋时期这一地区的农业文化发展已全面成熟。

^① 卷30，《腊月村田乐府》第七首。